

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司便函

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规划财务司关于开展全民 健康保障工程建设规划解读与实施推进 工作的通知

北京市、天津市、河北省、山西省、内蒙古自治区、辽宁省、吉林省、黑龙江省、山东省、河南省、陕西省中医药管理局：

2016 年 11 月 18 日，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卫生计生委与我局联合印发了《全民健康保障工程建设规划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，为指导各地积极稳妥落实《规划》，我司定于近期开展《规划》解读与实施推进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国家发展改革委社会司、国家卫生计生委规划司领导解读《规划》主要建设内容并部署“十三五”项目库编报工作。

（二）我司领导解读《规划》中医药具体建设内容。

二、参加人员

每个省（区、市）中医药局 1 名主要负责人参加。

三、时间和地点

时间：2016 年 12 月 8 日全天，12 月 7 日报到。

地点：天津市水晶宫饭店（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 28 号），联系电话：022-28356666；022-28356888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(一) 参加人员交通、食宿费自理。

(二) 请务必于12月2日(周五)前将参加人员名单回执传真至 022-23337621 和 010-59957654, 并发送至电子邮箱 tjswjwhqjjc@sina.com。

联系人及电话:

国家中医药局规财司 程林、李天伟, 010-59957658

天津市卫计委基建处 刘克仲 022-23337621, 18502650326

附件: 工作回执

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规划财务司

2016年11月30日



附件

全民健康保障工程建设规划解读与实施推进工作回执

姓名	性别	民族	单位	职务	联系手机	到会日期	离会日期